

证券代码：301229

证券简称：纽泰格

公告编号：2024-043

债券代码：123201

债券简称：纽泰转债

江苏纽泰格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原持股 5%以上股东及特定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原合计持股 5%以上股东江苏惠泉毅达战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淮安高投毅达创新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扬中高投毅达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特定股东权先锋先生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江苏纽泰格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及特定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3-101），公司合计持股 5%以上股东江苏惠泉毅达战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惠泉毅达”）、淮安高投毅达创新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淮安毅达”）、扬中高投毅达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扬中毅达”）作为同一管理人南京毅达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控制下的企业，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公司当时股份总数的 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公司当时股份总数的 2%；特定股东权先锋先生，计划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0.62%。

公司收到股东惠泉毅达、淮安毅达、扬中毅达的《减持股份计划结束告知函》及权先锋先生的《股份减持实施结果的告知函》，前述减持计划已全部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情况

1、股东股份减持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时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占当时公司总股本比例(%)
韋泉毅达	集中竞价	减持期间	27.13	185,700	0.23
淮安毅达	集中竞价	减持期间	27.96	90,800	0.11
扬中毅达	集中竞价	减持期间	28.23	86,000	0.11
权先锋	集中竞价	减持期间	29.10	420,000	0.52

注：1、韋泉毅达、淮安毅达、扬中毅达减持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权先锋先生减持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及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取得的股份；

2、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权先锋先生持有公司首发前股数为0股。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总股本 80,000,000 股)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总股本 111,157,823 股)	
		股份(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股)	占总股本比例(%)
韋泉毅达	合计持有股份	2,280,012	2.85	2,932,037	2.64
	其中：无限售股	2,280,012	2.85	2,932,037	2.64
淮安毅达	合计持有股份	1,020,094	1.28	1,301,012	1.17
	其中：无限售股	1,020,094	1.28	1,301,012	1.17
扬中毅达	合计持有股份	1,010,057	1.26	1,293,680	1.16
	其中：无限售股	1,010,057	1.26	1,293,680	1.16
合计持有股份		4,310,163	5.39	5,526,729	4.97
其中：无限售股		4,310,163	5.39	5,526,729	4.97
权先锋	合计持有股份	497,953	0.62	277,870	0.25
	其中：无限售股	497,953	0.62	277,870	0.25

注：1、公司2023年度权益分派于2024年5月21日实施完毕，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总股本由80,014,971股变更为112,020,959股，上述股东持有数量相应调整。上述表格中的“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按照公司当前总股本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

2、权先锋先生目前持有股份为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取得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获得。

二、其他说明

1、韋泉毅达、扬中毅达、淮安毅达、权先锋先生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2、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实际减持情况未违反预披露的减持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经届满，并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1、韋泉毅达、淮安毅达、扬中毅达出具的《减持股份计划结束告知函》；

2、权先锋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实施结果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江苏纽泰格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14 日